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5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孙忠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 5 名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变更暨增资荣成市日鑫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取得 51%股权的议案》

经全体与会董事研究，作出以下决议：

1、公司董事会同意终止实施设立烟台荣冠食品有限公司实施冷冻鱿鱼加工出口项目；同意公司与烟台同德食品有限公司签订《关于解除〈烟台荣冠食品有限公司出资协议〉的协议》。

2、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投资设立烟台荣冠食品有限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原计划投资设立烟台荣冠食品有限公司实施冷冻鱿鱼加工出口项目的募集资金 5,100 万元、提前终止的乐业县罗非鱼养殖基地建设募投项目的尚剩余资金 819 万元、超募资金 504 万元以及自有资金 241.8 万元，以现金方式对荣成市日鑫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总额为人民币 6,664.80 万元，增资完成之后，公司将持有其 51%股权，同意公司与荣成市日鑫水产有限公司签订《荣成市日鑫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3、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关于募投项目变更暨增资荣成市日鑫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取得 51%股权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资参与发起设立广西鸿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研究，公司董事会同意：

1、公司与广西鸿生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广西鸿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并以发起设立方式设立广西鸿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在城市生活垃圾微生物分选资源化处理技术方面进行研究与开发，并在城乡生活垃圾处理项目上进行运营和投资。

2、广西鸿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广西鸿生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2,550 万元，认购股份数为 2,550 万股，占认缴股份比例的 51%；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2,450 万元，认购股份数为 2,450 万股，占认缴股份比例的 49%。

3、发起人分两次完成出资缴付，第一期发起人共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即广西鸿生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1,530 万元，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1,470 万元，在本协议生效且公司开立验资账户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缴付。第二期发起人共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即广西鸿生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1,020 万元，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980 万元，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缴付。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关于拟出资参与发起设立广西鸿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北海钦国冷冻食品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南宁分行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北海钦国冷冻食品有限公司在还贷后继续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授信，授信期限为一年，公司为北海钦国冷冻食品有限公司在上述 2,000 万元授信额度内的借款本金、利息和相关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北海钦国冷冻食品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南宁分行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北海钦国冷冻食品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授信，授信期限为一年，公司为北海钦国冷冻食品有限公司在上述 1,000 万元授信额度内的借款本金、利息和相关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广西百嘉食品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南宁分行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广西百嘉食品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 2,500 万元的授信，授信期限为一年，公司为广西百嘉食品有限公司在上述 2,500 万元授信额度内的借款本金、利息和相关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广西百嘉食品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南宁分行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广西百嘉食品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 700 万元的授信，授信期限为一年，公司为广西百嘉食品有限公司在上述 700 万元授信额度内的借款本金、利息和相关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广西南宁百洋食品有限公司向农业银行

五象支行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广西南宁百洋食品有限公司在还贷后继续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五象支行（原名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邕宁支行”）申请额度人民币2,700万元的授信，授信期限为一年，公司为广西南宁百洋食品有限公司上述2,700万元授信额度内借款本金及由此产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其他相关应付费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南宁分行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还贷后继续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6,000 万元整，授信期限为一年，用于支付原材料款等生产经营资金周转。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经营范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的经营范围，同意将原经营范围中的“对农业、渔业、食品加工业的投资；”调整为“对农业、渔业、食品加工业、环保业以及医药、医疗器械和医疗服务业的投资；”，其他内容不变。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以2015年7月30日为股权登记日，于2015年8月6日下午14:30在南宁高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四路9号公司会议室召集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募投项目变更暨增资荣成市日鑫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取得51%股权的议案》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经营范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日